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会商务局部门(汇总)

2024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

2024 年度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商务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商务局（委）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商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概况

一、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主要职责

负责制定招商引资工作规划，负责组织开展项目引进工作，负责协助客商做好投资项目的筹建工作。负责商品流通、酒类流通、商贸管理工作，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推动全区商贸物流体系建设，开展区级城市共同配送体系建设试点，建设物流信息公共服务站。负责成品油市场经济秩序监督管理，指导全区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推进示范区电子商务应用及管理。负责沐浴行业的日常监管，把控市场经济秩序。

二、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综合科、招商服务科、商贸发展科、市场秩序科处室的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1214.33 万元，支出总计 1214.3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388.01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2024 年项目预算收入增加 414.37 万元；支出增加 388.01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2024 年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414.37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1214.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14.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1214.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2.95 万元，占 19%；项目支出 981.38 万元，占 8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14.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388.01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2024 年项目预算较去年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214.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2.95 万元，占 19%；项目支出 981.38 万元，占 8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32.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9.4 万元，占 86%；公用经费支出 33.55 万元，占 1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4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5.1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3.55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24 年部

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	1,177.43
其中：财政拨款	1,179.33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36.90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14.33	本年支出合计	1,214.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14.33	支出总计	1,214.33

2024 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214.33	232.95	199.40		33.55		981.38		981.38
			208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1,214.33	232.95	199.40		33.55		981.38		981.38
201	13	01		行政运行	232.95	232.95	199.40		33.55				
201	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1.48						571.48		571.48
201	13	08		招商引资	270.00						270.00		270.00
201	13	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3.00						103.00		103.00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5.00						35.00		35.00
216	99	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0						1.90		1.90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 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一、本年收入	1,214.33	一、本年支出	1,214.33	1,214.33	1,179.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7.43	1,177.43	1,177.43		
其中：财政拨款	1,179.33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90	36.90	1.90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214.33	支出合计	1,214.33	1,214.33	1,179.3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 (科目 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 运转类	特定目 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 利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 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资本 性支 出					
				合计	1,214.33	232.95	199.40		33.55		981.38		981.38
			208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1,214.33	232.95	199.40		33.55		981.38		981.38
201	13	01		行政运行	232.95	232.95	199.40		33.55				
201	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1.48						571.48		571.48
201	13	08		招商引资	270.00						270.00		270.00
201	13	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3.00						103.00		103.00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5.00						35.00		35.00
216	99	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0						1.90		1.9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2.95	199.40	33.55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4.98	64.9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8	2.88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95	115.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9	15.59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4.53		4.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2.50		12.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0		3.5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62		3.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40		4.40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0		4.40		4.4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单位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024 年度，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81.38	981.38							
	208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981.38	981.38							
特定目标类	人员支出—购岗人员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371.48	371.48							
特定目标类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第一批省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新财预【2023】248 号）(新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270.00	270.00							

	财预)										
特定目标类	商务一新乡工商职业学院经济环境建设资金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商务一商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服务费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度支持“三外”发展项目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81号)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35.00	35.00							
特定目标类	2022年省级服务业发展资金(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新财预【2022】280号))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1.90	1.90							

2024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8		981.38	981.38										
208001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务局	981.38	981.38										
410797230000000001202	人员支出—购岗人员	371.48	371.48		预算总成本	≤371.5 万元	资金保障人数	22 人	促进示范区发展	促进	用工单位满意度	≥95%	
							工资发放准确性	准确	提供工作岗位,促进社会发展	促进			
							每月按时拨付	每月 10 号					

41079723000000001205	商务—商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服务费	3.00	3.00			安全生产检查费用	3 万元	第三方针对加油、商超安检数	37 家	监促保障辖区安全生产,营造良好生产销售环境	明显	加油站、商超等企业满意度	≥95%
								加油站、商超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41079723000000001208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00.00	200.00			工资经费≤200 万元	200 万元	签约数量≤15	完成	经费成本	≤100 万元	招商成效管委会满意度	≥95%
								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提高示范区招商引资能力改善营商环境	明显提高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3241	2023 年第一批省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新财	270.00	270.00			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降低	获补助企业	2 家	提高企业积极性	提高	企业满意度	≥90%

	预【2023】248号) (新财预)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					
								拨付时效性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3258	2022年度支持“三外”发展项目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81号)	35.00	35.00					奖补金额 45万元	支持三外发展企业个数	2家	促进外贸企业发展	促进	获补助企业对政策满意度	≥90%
									获奖补企业合规性	合规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3270	2022年省级服务业发展资金(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新财预【2022】280号))	1.90	1.90					补贴资金 1.9万元	获补助企业数量	3家	促进商贸企业发展	促进	企业满意度	≥90%
									提升企业活力	提升				
									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材料报送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8001	商务一新乡工商职业学院经济环境建设资金	100.00	100.00					扶持资金 338.92万元	扶持项目数量	1个	促进示范区经济发展	促进	企业满意度	≥90%
									招大引优项目	100%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		
									拨付时效性	及时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8		981.38	981.38										
208001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商务局	981.38	981.38										
410797230000000001202	人员支出—购岗人员	371.48	371.48		预算总成本	≤371.5 万元	资金保障人数	22 人	促进示范区发展	促进	用工单位满意度	≥95%	
							工资发放准确性	准确	提供工作岗位，促进社会发展	促进			
							每月按时拨付	每月 10 号					
410797230000000001205	商务—商贸领域安全生产检查服务费	3.00	3.00		安全生产检查费用	3 万元	第三方针对加油、商超安检数	37 家	督促保障辖区安全生产，营造良好生产销售环境	明显	加油站、商超等企业满意度	≥95%	
							加油站、商超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41079723000000001208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00.00	200.00			工资经费 ≤200 万元	200 万元	签约数量≤15	完成	经费成本	≤100 万元	招商成效管委會满意度	≥95%
								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提高示范区招商引资能力改善营商环境	明显提高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3241	2023 年第一批省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新财预【2023】248 号）（新财预）	270.00	270.00			降低企业生产成本	降低	获补助企业	2 家	提高企业积极性	提高	企业满意度	≥90%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				
								拨付时效性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3258	2022 年度支持“三外”发展项目补助资金（新财预【2022】281 号）	35.00	35.00			奖补金额	45 万元	支持三外发展企业个数	2 家	促进外贸企业发展	促进	获补助企业对政策满意度	≥90%
								获奖补企业合规性	合规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3270	2022 年省级服务业发展资金（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新财预【2022】280 号）	1.90	1.90			补贴资金	1.9 万元	获补助企业数量	3 家	促进商贸企业发展	促进	企业满意度	≥90%
								提升企业活力	提升				
								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材料报送	及时				
410797240000000038001	商务—新乡工商职业学院经济环境建设资金	100.00	100.00			扶持资金	338.92 万元	扶持项目数量	1 个	促进示范区经济发展	促进	企业满意度	≥90%
								招大引优项目	100%	促进企业发展	促进		
								拨付时效性	及时				

